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江南化工监事会坚决贯彻落实兵器工业集团党组、特能集团党委决策部署，在特能集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与董事会、经理层同心共向、同频共振、同题共答、编队奋进，坚持风险防控和可持续发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稳健经营，紧扣安全生产、合规管理等年度重点任务目标，牢牢守住安全、环保、质量、稳定底线的理念，将监事会工作与江南化工高质量发展相结合，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助力。

2024年，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审议和监督，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了监事会的职权。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4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2024年3月21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三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7、《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二）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三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江南化

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三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2024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三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以上会议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二、2024年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1、提升监督质效，“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一步健全监事会监督机制，统筹谋划年度重点监督事项，针对监督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问题所在单位进行整改，切实补齐企业管理短板，有效发挥监督促进管理提升的作用。

一是持续强化政治监督。公司监事会充分发挥各监督主体和各级纪检组织体系监督作用，围绕江南化工“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人才引进、各类监督检查和审计整改等，制定了江南化工2024年度政治监督、重点领域监督、制度监督三个监督清单，共涉及26个方面67项监督内容，确保重大政治任务、重点领域工作有序推进、落地见效。

二是持续构建大监督格局。统筹开展监督协调工作，形成了《2024年度监督计划统筹协调表》，推动各职能监督主体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充分调动纪检监督和审计监督两方面的主观能动性，加强协同配合，用好审计监督成果，形成审计发现问题移交纪检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治体检与经济体检同向发力、联合保障作用。

2、强化安全和内控管理，推动责任和制度落地

一是健全完善安全监督体系，牢牢把握“五个坚定不移”，深入围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聚焦一线抓落实、准军事化管理、爆破领域整顿提升等工作，对南理工科化、马鞍山江南、安徽向科、漳州久依久、宁国分公司等单位开展了现场

安全督导检查，持续推动安全生产管理。监督领导班子深入一线解决安全生产难题，全年领导班子到联系场所和班组调研检查119次；积极推进“人机黑”专项工作，建成4条“黑灯工厂”生产线，217名危险作业人员撤到后台，消减危险作业岗位161个、危险作业场所115处。

二是防范重大风险。监事会高度重视合规、风险管理工作，与风险管理和合规部门保持密切联系，重点关注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有效提出整改意见，确保公司运营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三、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职并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2024年公司依法规范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作出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和公正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3、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监督、核查，认为：“2024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审批程序，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无违规对外担保。”

4、内部控制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实施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制度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了严格执行，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受监管部门的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四、2025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1、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按照监事会职权围绕相关重要活动开展监督，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对经营管理重点环节进行监督，围绕项目建设、物资采购、安全生产等领域开展专项监督工作，并督促监督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通过监督工作的闭环管理，推动管理水平和管理效能的提升，最大程度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2、强化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监督。针对集团公司党组第一巡视组反馈问题清单，分析问题类别，细化责任部门，压紧压实问题整改政治责任，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扎实完成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任务。

3、积极构建“大监督”格局，继续推动监事会监督与内部审计、纪检监督等其他监督力量的有效联动，努力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协同高效，切实形成

监督合力，充分发挥协同监督力量。

2025年，公司监事会立足“提建议、强监督、促落实”职责定位，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监事会成员也将继续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知悉并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